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3-015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2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会议于2023年2月24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苏根继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推荐李泽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候选人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由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本次提名的非职工代表监事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与职工代表监事苏根继先生和蒋恕慧女士共同组成第八届监事会。在本次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义务和职责。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附件：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第八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泽先生：中国国籍，1971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在中国电子器材总公司工作，现任公司监察管理部总经理、商务部副总经理。

截至本次披露日，李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李泽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泽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发生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察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